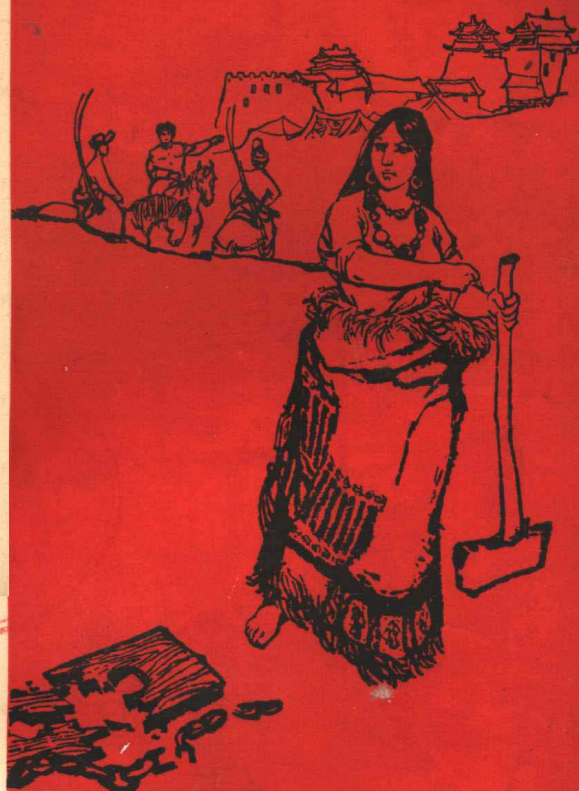




奴隶的锁链

群众出版社

砸碎奴隶的锁链

索朗卓玛、次旺

群众出版社

一九六五年·北京

內 容 提 要

这是两名藏族青年的家史。在万恶的西藏农奴制度下，她們的亲人都被奴隶主折磨死了。她們从小就成了孤儿，被奴隶主拉去当奴隶，做牛馬，在飢餓、痛苦、毒刑拷打的死亡綫上掙扎。一直到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一九五九年平定了西藏反革命武装叛乱后，藏族人民砸碎了封建农奴主的鎖鏈，她們才重見天日，过着新的生活。这本书生动、有力地控訴了西藏农奴主的滔天罪行，是进行階級教育的活教材。

群众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東交民巷14号)

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字第100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·全国新华书店經售

中国工业出版社第三印刷厂印刷

*

书号(总)219(文)138 開本787×1092 $\frac{1}{50}$ 印张1 2/25

1965年10月第1版 1965年10月第1次印刷

字数21千字 印数00001—90,300册

定價(4)0.10元

目 录

奴隶的新生……………索朗卓玛（1）

翻身不忘血淚仇……………次旺（23）

奴隶的新生

索朗卓玛

我叫索朗卓玛，是中央政法干部学校的学员，今年（一九六五年）二十一岁。听我妈妈说，我们老家原来在西藏昌都地区。妈妈是农奴的女儿，爸爸是个赶骡帮的佣人。他们实在忍受不了数不清的乌拉差役的折磨，就偷偷逃到了拉萨。那时候西藏人都把有大寺庙的地方当成“福地”，认为到了拉萨就有好日子过了。爸爸妈妈想方设法在拉萨街头摆了一个小摊子。当时，象豺狼虎豹的藏兵、坏喇嘛、流氓、土匪充满了拉萨，他们买东西不给钱，稍不满意就打人骂人。不久，生意做不下去了，妈妈把破烂东西卖掉，还了债，和爸爸商量

定，到山南地区租地种。当时，我只有两三岁，爸爸妈妈带着我，一路要着饭，吃尽千辛万苦来到山南。爸爸妈妈苦苦哀求农奴主，想租点地种，可是农奴主不肯，只准当佣人。当了佣人以后，农奴主见我妈妈在干活时带着我，还用糌粑喂我，就非常生气，不准妈妈带我，说不把我扔掉，就把我们全家赶走。妈妈舍不得把自己的亲骨肉扔掉，也舍不得把我送



人，就偷偷把我装在柴筐里，藏在麦草堆里。夜间主人不在的时候，才用省下的一口糌粑喂我。我连生存的权利也没有。妈妈就这样含着泪水，偷偷

摸摸地把我养大的。



不久，爸爸因为替农奴主干苦活，累得病倒了，动都不能动。为了活下去，我妈妈天天给农奴主背水、拾柴，挣得一点少得可怜的东西来养活我

们。天气逐渐冷了，爸爸病得那么重，又无钱给他医治，冬天如果住在破帐篷里会活活冻死的。妈妈急得不得了，拖着皮包骨头的身子，白天干，晚上也干，不断地苦苦哀求，才换得农奴主的一间破猪圈。我们住在破猪圈里，过了两年吃不饱、穿不暖的苦难生活。爸爸的病越来越重，妈妈急慌了，她跑到老远山上的庙

里去求喇嘛念经。喇嘛说是中了魔，得用“仙丹”才能治好。买“仙丹”得要钱，妈妈回到家卖了东西，才买到了“仙丹”。可是，这哪里是“仙丹”呢，后来才知道这是喇嘛用大小便制成的。爸爸吃了“仙丹”后，病越来越重，不几天，嘴里流着血就死了！我爸爸就是这样被农奴主迫害死的！

此后，我跟着妈妈过了两年乞讨生活。我七岁时，妈妈带着我走到另一个庄园上，苦苦哀求庄园主收留我们做佣人。庄园主看了我一眼，说：“你在这里还可以，你的女儿还不能干活，我不能白养活她！”妈妈拉着我向庄园主苦求道：“我只有这个苦命的女儿，求你积积德，一齐收下吧。”庄园主冷笑了一下，说：

“我有个办法，看来这孩子也该会放羊了，叫她到西村小头人那里去放羊就行了。”妈妈还想哀求，只听见庄园主又说：“到了我的地面，一切得听我的，就这么办吧！”妈妈不敢再说什么，等庄园主走后，对我说：“孩子，你就，到西村去吧，他们会给你饭吃的，比跟妈妈受罪强，好孩子，听妈的话，妈有空就去看你。”

我爱妈，也听妈的话，就跟主人的佣人到西村去了。我走出了老远，回头看妈的时候，妈妈正在哭着用袖子擦眼泪。我又跑回来扑在妈的怀里。母女俩好哭了一阵，妈妈才狠了狠心，让我走了。我独自到了西村，主人每天叫我到田间去看麦子，我总吃不饱，又饿又困，有时在地里就睡着了，主人见了用穿着大皮靴的脚使劲踢我。

后来，为生活所迫，母亲嫁了人，和继父到林芝去谋生。我独自在主人家苦熬了两年，长到了九岁。主人只是叫我多背水，却不给增加吃的，常常饿得我有气无力。后来，继父接我去见妈妈。当我见到妈妈的时候，她已病倒了，躺在村边一个破房子里哼叫着。我一下跪在妈妈面前，妈妈已经不能说话了，只能含着泪，把我的头搂在她的胸前。我哭着说：“妈呀，你叫我来，怎么不对我说话呀！”

这时，来了个恶狠狠的人，自称是本地的农奴主，说我妈中了魔，得赶快离开村子，免得给全村带来灾难。我妈连话都不会说了，哪里能走动呢！农奴主见我妈不起来，一伸手拿

起一根木头，照我妈妈身上乱打，只几下就把我妈打得昏死过去。我扑到妈身上直哭，见妈



腰部流血，
揭开衣服一
看，豺狼一
样的农奴主
把妈的肋骨
打断了。我
悲痛地扑到
妈身上哭喊
起来：“妈，
你千万不能
死呀！你要
可怜我，我
只有你一个

亲人呵！”当晚妈妈就惨死了。我妈妈是活活被农奴主打死的。

后来继父以十三块银洋的代价，把我卖给了农奴主当奴隶。从此，我就成了无依无靠的孤儿，过上了苦难的奴隶生活。我掉进了吃人的火坑，农奴主根本就不把我当人看待，只把

我看成是个会说话的工具。每天天不亮，我就得起来烧火，背水，打扫屋子，刷洗尿盆，挤牛奶，喂牲口。白天上山放羊，打柴。晚上主人睡得象猪一样香甜的时候，我还得给牲口添料。有一次给主人倒茶，把茶壶打碎了。主人一边破口大骂：“你只会吃饭，不会爱惜我的东西！”一边就抓住我的小辫子，用手在我身上乱拧，拧得我青一块，紫一块，疼得我受不了，可是主人怕把她的小孩哭醒了，还不准我哭。冬天，河水结了冰，要打开冰才能背水，我没有鞋穿，光着脚板踩着冰凌，脚划了口子，鲜血



了，可是主人怕把她的小孩哭醒了，还不准我哭。冬天，河水结了冰，要打开冰才能背水，我没有鞋穿，光着脚板踩着冰凌，脚划了口子，鲜血

直流。当我走到河边沙石上，碎石很快沾到伤口上，钻到肉里，疼得我浑身打抖。主人见我走路一瘸一瘸的，还用鞭子打我，说我装病。

有一次我给主人扫地，捡到了一块糖，我象得到宝贝似的把它藏在衣袋里。到放羊的时候才敢拿出来看看，用舌头舔一下，感到香甜得要命。心想要多吃些日子，每天只舔一两下，过了八九天糖还有一半。想不到在一次扫地的时候，那半块糖从破衣袋里漏下来，被主人发现了。主人大吵大闹，骂我是偷了他们的，毒打了我一顿，说：“奴隶是不配吃糖的！”顺手把糖块扔进了便盆里。

总之，我在农奴主的眼里，只是个会说话的牲口，稍不满意，他们就会用皮鞭抽我。我的女主人是个狡猾的狐狸，还假装慈悲，见到别人就说：“你们看，这个女孩没爹没娘，怪可怜的。”其实，她最狠毒，她每次打我的时候，总叫我脱光衣服，跪在地上，打完了才让我穿上衣服。

我一年四季替农奴主累死累活地干活，生活怎么样呢？在这个农奴主家，我从九岁到十

四岁当了五年奴隶，不说吃饱穿暖，就连最坏的糍粑也只给吃个半饱。每天临上山前，主人给我一勺用草籽磨成炒得半生不熟的糍粑，吃了消化不了，常到下午就吐。天快黑的时候我赶羊回来后，只给一小碗清得照见影子的稀糊，天天喝它肚子就得拉稀。管家给农奴量糍粑的时候，常撒在石头上一些，我肚子饿得厉害，就用舌头去舔这一点糍粑面，冬天石头冻



得和冰一样，舌头往上一舔，疼得眼泪往下掉，为了填肚子，再疼也想去舔。

有时饿得心发慌，就去偷吃马料或猪食。为了折磨我，一次主

人全家把酒肉摆好，故意大吃大喝叫我看。我不敢正眼看，只得低着头看他们，女主人又打我，骂着：“你这对眼睛象个‘小偷眼！’”我受尽了侮辱，他们全家却在一旁开心地大笑。从那以后，女主人命令她家所有的人，不准再叫我的名字，都叫我“小偷眼”。我的名字“索朗卓玛”，是妈妈花了钱求喇嘛取的，“索朗”是命好的意思，“卓玛”是“仙女”的意思，“索朗卓玛”就是命好的仙女。农奴主连农奴有个好名字也不愿意，每当我听到他们叫我“小偷眼”的时候，就象一把刀子刺我的心。

我穿的更糟糕。一件粗羊毛织的氆氇袍子，还是很小时我母亲给我做的，一直穿到十四岁，又短又小，前后全是窟窿。冬天太冷，我又没有裤子穿，就想把衣服紧裹在身上，可是稍微用力拉一下，衣服就撕破了。我一年四季都没有鞋穿，夏天上山放羊和砍柴，脚被扎伤，时间久了常常流脓；到了冬天，脚常常被冻裂，没有办法，见到牛拉了屎有热气，赶紧把双脚插进牛屎里去暖一暖。



我沒有睡覺的地方，不是睡在主人的廁所旁邊，就是睡在羊圈外面，主人叫我睡在羊圈外面的目的是叫我護羊。那地方，山上樹林里有很多

狼，要是狼來了，狼會先吃掉我，主人的羊就不會丟失了。農奴主的心多么殘忍毒辣！在羊圈外邊睡覺，夏天還好過，到冬天那就遭罪了，北風刺骨，雪落在身上，凍得渾身打哆嗦。可是睡在那樣危險和寒冷的地方，我也不敢換地方，因為主人的皮鞭，比大風大雪還厲害！

有一年冬天特別寒冷，土地凍得裂開了

縫。我蜷縮着睡在羊圈外邊，冷得象掉在冰窟窿里一樣。我凍得實在睡不着，就起來走動走動，看見主人的大狗舒服地睡在狗窩里，好像一點也不覺得冷，我一下子想到，同狗睡在一塊不是暖和些嗎？我就偷偷地睡到主人的狗窩里去。我天天喂狗，同它已經熟了，狗不咬我，我靠在它旁邊，很快就睡着了。因為我睡在狗窩里比較暖和，第二天醒得晚了，天亮後主人在羊圈外不見我，後來發現我從狗窩里爬出來，便毒打了我一頓，還指着我的鼻子破口大罵：“你這小窮鬼，身上長那么多虱子，也配和我的狗



在羊圈外不見我，後來發現我從狗窩里爬出來，便毒打了我一頓，還指着我的鼻子破口大罵：“你這小窮鬼，身上長那么多虱子，也配和我的狗

睡在一起?!下次再看见你和狗睡在一起，就敲断你的腿!”从那以后，天再冷我也不敢到狗窝里去睡了。在睡不着的时候我就想：我连狗都不如，狗还比我好，就禁不住偷偷哭起来，可是又不敢大声哭，主人听见了，我又要挨打。

我实在忍受不了农奴的悲惨生活，在五年的奴隶生活中，我一共逃跑过十二次。每次都被农奴主抓回打得遍体鳞伤，死去活来。

有一次，我挨了打后，在半夜里顺着一条小山路，不分东南西北地跑去。没有鞋穿，在山石中跑了一阵子，就把脚磨破了，鲜血直流，我从身上撕下一条布包扎起来继续跑。到天明，跑到了泽当。我想去要点饭吃，刚走到一家门口，就被一只大手抓住了我的脖子。回头一看是主人，立刻把我吓掉了魂。主人把我拖到城外，为了使我不再逃跑，把我的辮子拴到马尾上，拖着往家里跑，就象电影《农奴》里的强巴被次仁管家用马拖着跑一样。在坑洼的草地上拖了很远，我的衣服全被沙石和野草磨破，脸也被扎伤碰坏，最后昏迷过去了。人